

公司代码：603285

公司简称：键邦股份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cs.com.cn](http://www.cs.com.cn)、[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www.zqrb.cn](http://www.zqrb.cn)、[www.stcn.com](http://www.stcn.com)、[www.jjckb.cn](http://www.jjckb.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键邦股份	60328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贵哲	吴盛岗
电话	0537-3171696	0537-3171696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电子信箱	ir@jianbangchem.com	ir@jianbangchem.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63,802,115.32	1,755,770,045.67	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9,683,975.58	1,601,460,296.32	2.3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7,118,809.19	362,913,894.44	-15.37
利润总额	82,754,254.07	113,066,621.41	-2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63,619.48	96,378,580.46	-2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555,692.98	93,395,746.64	-2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83,082.68	89,665,675.90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9.78	减少5.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80	-4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80	-45.00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3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朱剑波	境内自然人	40.22	64,345,672	64,345,672	无	0
朱昝君	境内自然人	8.82	14,112,067	14,112,067	无	0
刘敏	境内自然人	4.11	6,577,766	6,577,766	无	0
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0	6,554,171	6,554,171	无	0
朱春波	境内自然人	3.82	6,113,544	6,113,544	无	0
杨金华	境内自然人	2.94	4,698,405	4,698,405	无	0
龙丽梅	境内自然人	2.94	4,698,405	4,698,405	无	0
李志祥	境内自然人	2.94	4,698,405	4,698,405	无	0
VICTORY HOLDINGS (HK) LIMITED	境外法人	1.86	2,982,523	2,982,523	无	0
王镇波	境内自然人	1.57	2,513,618	2,513,618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朱剑波与朱昝君为父女关系，朱剑波与刘敏为姐弟关系，朱剑波与朱春波为堂兄弟关系，朱剑波、朱昝君、刘敏、朱春波为一致行动人； 2、王镇波与香港胜利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YU FANG 为夫妻关系； 3、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由朱剑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4、除此之外，公司未获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